

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科石创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）的（职业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（第二包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指数仪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兰化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636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5.25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便携式红外线 CO/CO2 分析器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兰化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636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5.2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紫外辐照计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林上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6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0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风速计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常州市双固顿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声级计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9人，营业收入为1354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22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 （声校准器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9人，营业收入为1354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22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（温湿度大气压力表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兰化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636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5.2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 （低频电磁辐射分析仪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兰化仪器有



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8 人, 营业收入为 636.79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25.25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9. (防爆型个体噪声剂量计)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69 人, 营业收入为 1354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922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0. (防爆空气采样器)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苏州兰化仪器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8 人, 营业收入为 636.79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25.25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1. (防爆空气采样器)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苏州兰化仪器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8 人, 营业收入为 636.79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25.25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2. (粉尘采样器)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苏州兰化仪器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8 人, 营业收入为 636.79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25.25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3. (多功能声级计)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69 人, 营业收入为 1354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922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4. (多通道信号分析仪)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69 人, 营业收入为 1354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922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5. (标准声源)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69 人, 营业收入为 1354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922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6. (建筑隔声测量系统)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69 人, 营业收入为 1354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922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7. (阻抗管吸声隔声测量系统)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69 人, 营业收入为 1354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922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科石创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0日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